

苏州智浦芯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苏州智浦芯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智浦芯联，证券代码：837827）自2018年12月25日开市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公司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时间为2019年3月22日。详见2018年12月24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公开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33）。

公司已于2018年12月28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及《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

暂停转让期间，公司于2019年1月9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

目前公司终止挂牌的申请工作正在继续推进中，由于该事项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苏州智浦芯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22日